

Vision

沙龙

澳港台三地官员财产公开制观察



近日在澳门立法会一般性讨论中,副局级以上官员财产公开的法案获出席会议全票通过(一人缺席)。法案经澳门立法会在公开范围等细节上提出修改并与行政当局磋商后,有望在 2012 年上半年通过并实施。

12 月 20 日,《人民日报》刊发了事件的相关报道。在国内官员财产公开制度久无进展的当下,事件再次点燃了舆论对官员财产公开的关注。事实上,在澳门之前,香港、台湾两地也已实行了不同范围的重要官员财产申报及公开制度。

澳 门

《南方都市报》12 月 19 日报道援引法律人士解释,“一般性”即立法会认同法案精

神、方向,立法会常设委员会将排期详细讨论、修改文本,此后再由全体会议讨论细则及表决,若通过经签署后即生效。“(全票通过)意味着法案基本无阻力,仅待有争议的表述在细节上获得一致。”该人士说。

澳门已实施财产申报法案 8 年之久,这次修法重在公开,而“争议”焦点在于哪些人公开。按廉政公署最早提交给特首的文本中,副局级及以上职位的官员、政治职位据位人须公开财产,行政会委员亦在此列。但该法案经行政会讨论后将行政会成员在公开范围中自我剔除在外,这一点引起了不少议员的争议。

有议员告诉《南方都市报》记者,澳门立法会常设委员会将在公开范围等细节上提出修改,经行政当局磋商跟进后,有望在明

年上半年通过并实施。

与香港、台湾地区相比,澳门的官员财产公开步伐略慢。不过,澳门的财产申报也已经实施了 8 年之久。据《南方都市报》早前报道,按澳门现行财产申报法,公共职位据位人(行政会成员)、廉政公署工作人员等须向澳门终审法院提交申报书;公共行政工作人员的财产申报书要提交廉政公署。

在现任澳门特首崔世安上任后,他积极推动官员财产申报透明度的提高。澳门特区政府发言人表示,财产申报法案修订的最大推动力来自特首崔世安,崔世安本人和政府主要官员均愿意公开自己的财产利益。

香 港

据《学习时报》新闻介绍,香港地区财产申报主体主要包括两个层次:一是特区政府指定的 27 个主要职位,包括政务司司长、财政司司长、律政司司长等;二是包括上述职位人员的政务助理和私人秘书,以及其余的所有首长级职位。由第一层职位的公务人员作出的申报中,包括地产、房产、公司股权等财务利益必须向公众公开,接受公众查阅。另外,公务员事务局会定期检讨是否有需要把其他职位列为第一层职位。

在香港行政会议网站主页上,有“行政会议成员个人利益登记册”的网页链接,文件包括香港特首曾荫权等主要官员的受薪工作、其本人及配偶和子女持有的土地及物业等个人利益方面的资料。

据《法制日报》的一则撰文评论,对香港的官员财产公开制度,也有一些香港市民并不满意。有市民认为,特区主要官员的股份、期货合约、货币交易等财务利益,仅以保密形式向行政长官申报,并没有向社会公开。对此,香港政制及内地事务局局长林瑞麟回应称:问责制官员的财产申报制度,已行之有效多年,加上局长需受传媒及立法会监察,透明度十分高,故毋须修改守则。

台 湾

台湾的“公职人员财产申报法”在 1993 年已经获得通过,它和“公职人员财产申报资料审核及查阅办法”等法规一起确立了关于官员财产的强制申报、强制公开、强制信托、强制处罚四大原则。

据中国新闻网消息介绍,目前,台湾当局正副领导人、“五院正副院长”、公立各级学校校长、少将编制以上军事单位首长、乡镇以上“政府”机关首长,县级以上各级民意代表等 11 类公职人员,除了应该在就职 3 个月内申报财产外,每年还应定期申报一次,并在台湾监察机关出版的每月至少发行一期的“廉政专刊”上向公众公开。

台湾官员的财产申报内容包括 3 类:一是不动产、船舶、汽车、航空器。二是定金额以上的存款、外币、有价证券及其他具有相当价值的财产。三是一定金额以上的债权、债务及各种事业投资。

三地官员财产公开的共同点：从高官开始

综合看澳港台三地的财产申报及公开制度,把级别最高的部分官员纳入公开范围是它们的共同点,这一点与中国内地目前部分地区实行的财产公开制存在很大差别。

南方周末网早前报道总结了 2009 年年初以来新疆阿勒泰、浙江慈溪、湖南浏阳、安徽庐江等国内几地的官员财产公示试点情况,发现各地的试点对象中,新提拔的科级干部占了多数,始终局限在新官、小官等范围,没有把各地的主要领导人纳入申报对象。不少人认为,这样有助于减轻制度推进的阻力,“新人进来,老人退休,慢慢地就全面推广了。”

此外,与香港在网上公开、台湾在“廉政专刊”公开不同,中国内地不少试点地区的公开范围仅是在“本单位政务公开栏”,不上网,不上报。

2010 年 7 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发布了《关于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的规定》,对比 1995 年发布的《关于党政机关县(处)级以上领导干部收入申报的规定》和 2006 年发布的《关于党员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的规定》,此次新规定,在申报内容上首次提及干部应申报本人、配偶、共同生活的子女的房产情况以及有价证券、股票、基金等经济投资情况。有业内人士认为,此举是官员财产走向公开的破冰之举,意义深远。

南 方

锐 词

防辐射服

不知从什么时候开始,城市里的孕妇都流行挂上一件价值不菲的防辐射服,理由也都很一致:防止辐射保护胎儿。

防辐射服之所以能够如此流行,在方舟子看来,这主要是商家利用消费者对辐射的不了解和盲目恐慌,进行的一个商业骗局。

环境税

近期民众频受大雾的侵扰,环境问题正在成为这个冬天最热门的话题。

据悉,财政部已同意适时开征环境税。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环保部根据税收法定的原则,将抓紧环境税法的论证评估工作,并适时提出立法建议。

据了解,环境税锁定的范围是二氧化硫、废水和固体废物在内的三种污染物和二氧化碳。石油石化行业是公认的高耗能、高污染行业,必然会成为重点征税对象。

圣诞冲动

所谓圣诞冲动,是指一种节日购物冲动,12 月开始是节日的月份,圣诞、元旦、春节接踵而来,到处洋溢着欢乐的气氛。

有的人为了给家人或朋友添置节日礼物,在这段时间会购买大量商品,一点也不会为这个月剩下的日子担心。礼物越买越多,账单越积越厚。紧跟着圣诞冲动而来的就是新年怨悔。到该还款的时候才意识到透支了不少,开始为之前花出去的钱自怨自艾。专家建议民众应理性消费,勿使家庭开支过度。

超期博士

“超期博士”是指超过了学校规定的最长学习年限仍未毕业的博士研究生。超期者多为公职人员和企业管理者,他们忙于工作或者职务,无心、无力完成毕业。高校中超期博士的大量存在,其副作用主要体现在影响教学质量、影响毕业率,影响学校威信。

“超期博士”的存在,反映出我国博士的招考、准入与准出制度出现了一些问题,也暴露出博士教育的诸多弊端。

中 冰

深 度

金正日的别样人生



在朝鲜科教馆的油画上,金正日和他的父亲骑在马上,后面跟着的是他的母亲。当二战结束朝鲜独立时金正日刚刚 3 岁,同年金正日全家搬往平壤。

随着朝鲜最高领导人金正日对我国进行非正式访问,由金正日亲自指导完成的朝鲜血海歌剧团创作的大型音乐歌舞剧《红楼梦》也在北京上演。金正日不仅是一位政治家,也是朝鲜人民眼中的伟大艺术家。他编写剧本、执导电影、创作歌曲,还撰写了大量文艺理论著作。他的艺术造诣“不在任何一位朝鲜电影导演和剧本作者之下”。对艺术的热爱,使他的艺术造诣得到不断提高,涉猎面也越来越广泛,音乐、写诗、绘画,并在这些方面都取得了出色的成就。

首創“旁唱”艺术,指导和创作了《血海》、《党的好女儿》、《密林啊,说吧》、《金刚山之歌》等歌剧。

歌舞剧《红楼梦》的诞生还要从金日成、金正日父子深厚的“红楼梦情结”说起。早在 1961 年,金日成访问中国时,观看了上海越剧团表演的《红楼梦》。当年秋天,上海越剧团受邀访朝,为朝鲜人民上演了这部经典剧目。

为了让更多的人观赏到《红楼梦》,在金日成的倡议和指导下,朝鲜以民俗戏剧的形式改编了《红楼梦》。1962 年,朝鲜版《红楼梦》问世,受到朝鲜观众的广泛好评。此后,中国 1987 年版的电视剧《红楼梦》在朝鲜电视台播出,再次引发了朝鲜人民的“红楼梦热潮”。

金正日在父亲的影响下,对《红楼梦》也有着

深厚的感情。2008 年 4 月,为了迎接朝中建交 60 周年,纪念两国人民的友谊,金正日提出对《红楼梦》进行复排,并指定由朝鲜著名的血海歌剧团承担这一任务。金正日说,“要将《红楼梦》剧作为献给中国人民的礼物,在‘朝中友好年’之际演出”。

出于对《红楼梦》的喜爱,在复排过程中,金正日曾多次在现场指导排练工作。他说,这部《红楼梦》既要反映原著的风貌,还要在上世纪 60 年代演出的基础上,按照新世纪的美感进行重排。他对歌剧的各个方面,包括歌曲、演员、唱腔、乐器、舞蹈等,都逐一进行了细致的指导。

为了找到合适的演员,血海歌剧团在朝鲜全国范围内举办文艺竞赛会,经过层层筛选,最终由全国观众投票选出了贾宝玉、林黛玉、薛宝钗以及“金陵十二钗”等主要演员的人选。值得一提的是,贾宝玉的扮演者金日皇获得过朝鲜最权威的民歌比赛金奖。更传奇的是,他的爷爷金正华正是 40 多年前第一版《红楼梦》中贾宝玉的扮演者,还曾受到周恩来总理的接见。他们祖孙二人结下了“宝玉缘”,在朝鲜国内被传为佳话。

金正日对朝鲜歌剧事业发展所作的贡献,不只限于《红楼梦》这一部歌剧。早在 1969 年,他就提出要进行歌剧革命。他要求编剧一定要写出好的歌剧脚本,这样才能体现深刻的思想内涵。为此,他常常和剧作家们一起工作。

1971 年 3 月,金正日决定将电影版的《血海》



1981 年,金正日(前左)与他的第一个儿子金正男,这张家庭合影拍摄于平壤。(本报资料图片)

改编为歌剧。在这部歌剧中,他首创了在歌剧中采用旁唱来加强艺术效果的形式。该剧第二场是一位农村妇女识字的场面。创作者原来的安排是让这位农妇和儿子你一句我一句地对唱。金正日说:“这样的场面该配上旁唱,用深沉而抒情的旁唱来表现主人公的心情。”通过这种表现形式,主人公虽然没有一句台词,但其内心世界却得到了深刻的表达。

此后,他又指导和创作了《党的好女儿》、《密林啊,说吧》、《金刚山之歌》等歌剧。这些剧作被朝鲜人统称为“《血海》式的歌剧”。

超级电影“导演”亲自创作四部“大片”,专门从韩国引进著名电影导演,所著《电影艺术论》成为朝鲜电影导演的指导手册。

1968 年,金正日 26 岁。

他以自己的出生地“白头山”为名,组建了白头山创作团,他成了创作团的一名成员,同时着手将父亲金日成在抗日期间创作的名著《血海》搬上银幕。

据朝鲜外文出版社《金正日传略》记载,金正日在这部片子拍摄期间,经常到片场“视察指导”,有时跟电影导演几天几夜地坐在一起,帮导演制定脚本,并与演员交流表演技巧、谈论形象设计和摄影,有时甚至到剪辑室亲自剪辑。

除了《血海》,朝鲜人熟知的金正日亲自参与

创作的电影至少还有三部:《卖花姑娘》、《鲜花盛开的村庄》和《女学生日记》。

中国人最熟悉的当数《卖花姑娘》,“金正日对它的指导多达 150 次”。《女学生日记》(2006 年出品)是金正日近几年参与创作的一部力作,也是朝鲜首部国际发行的电影。它在当年的戛纳电影节上一露面,就引起了西方人前所未有的关注和评论,认为“金正日的电影道路又往前迈了一大步”。

在指导电影创作和拍摄过程中,金正日也从实践中不断充实自己。在总结归纳电影创作的成就和经验的基础上,他于 1973 年完成了《电影艺术论》一书。在厚达 330 页的《电影艺术论》里,金正日谈及导演、演员、摄影、美术、音乐等多个方面,并对电影和文学、政治的关系作出了自己的解释。

善于从艺术角度感受周围的事物与现象;不到 20 岁时已经在诗歌里表达雄心壮志;彻底打破城市建设既成的观点和旧框框,并带来了根本性的革新。

除了歌剧和电影,金正日的艺术才能还扩展到音乐、诗歌、建筑、舞蹈等领域。

据朝鲜外文出版社《金正日传略》等书记载,金正日音乐造诣精深。他会拉手风琴,还曾在大学的新年晚会上展示他亲手设计和制造的朝鲜民族乐器——御恩琴。

金正日精通理科,对音准具有非凡的识别力。据朝鲜外文出版社《伟人金正日》一书记载,有一次,他去欣赏某艺术团的管弦乐演奏。当艺术家们演奏到某一节时,他突然叫停,并问指挥有没有奏错的音。指挥愣住了,表情中带着几分疑虑。他好像也听到音乐声中有一个细微的瑕疵,但不敢肯定,而在场的演奏者根本没有发觉有问题。金正日微笑着让大家把那一节再演奏一遍。于是,艺术家们重新演奏。这回大家发现了问题:分明是某个乐器的音准有问题!金正日仍然面带微笑,让其中一人把刚才的那一节单独演奏一遍。结果证明,正是此人手中的乐器出了问题。

金正自幼善于从艺术角度感受周围的事物与现象。他在学生时代写的不少诗,就令读者佩服不已。上大学的第一天,他登上校区内的龙南山冈,朗诵了自己写的诗歌《朝鲜啊,我要为你争光》。写这首诗时,金正日还不到 20 岁。

上世纪 70 年代末,平壤修建苍光大街时,金正日的创造才能再次得到了发挥。在这项工程中,他彻底打破既成观点和旧框框,为朝鲜的城市建设带来了根本性的革新。人们发现,金正日就像站在画布前面的画家,把苍光大街精心设计成了一幅优美的图画。法国的一位大学教授在参观这条街时说:“从建筑美学观点来看,苍光大街非常出色——住宅形式新颖多样,互为衬托,而且和谐得体。这种出色的大街布局,我还是第一次看到。”

钟 宣

Vision

他山之石

各国网络监管面面观

美国:不但监控而且侵犯

美国为互联网管理制定了严格的法律。美国尽管有法律规定保护互联网言论自由,却也用复杂的法律术语,将言论分为纯粹言论、象征性言论以及附加言论三种,并且认为,由于这三种言论给社会秩序造成危害的可能性大小不一,因此有必要用不同的法律界限来对它们进行管控。例如淫秽、煽动性,涉及种族、犯罪、恐怖活动等内容,都在政府和互联网组织的管控范围之内。在美国,至少有 26 个州制订了相关的地方法案,明确要求公共图书馆、学校、家庭等采取措施,防止未成年人获取淫秽等有害信息。同时,美国是世界上最主要的过滤软件生产国,世界各国封堵信息使用的过滤软件,大多数由美国公司生产。

澳大利亚:专门部门过滤信息,严禁 BT 下载

可以说,澳大利亚是对网络控制比较严格的国家之一。澳大利亚政府极其重视网络内容健康与合法性,尤其重视对未成年人的保护。澳大利亚政府宽带、通信暨数字经济部下属一个名为网络预警(netalert)的部门,专门为澳大利亚民众提供网络信息过滤服务。2006 年,澳大利亚政府曾经斥资 1.166 亿澳元,免费为澳大利亚所有的家庭和公共图书馆配备了网络内容过滤器,将色情、暴力等不健康的内容屏蔽,以营造一个“对未成年人友好”的上网环境。另外,在澳大利亚,用 BT 软件下载是严格禁止的,一旦被网络预警部门发现,下载者将面临高额罚款,甚至牢狱之灾。

德国:搜索不到非法内容

德国政府一直以来都十分重视网络安全,2008 年,德国政府批准了一项颇具争议的反恐法案,目的是加强对互联网的监管。这个法案允许警方在有特别授权的情况下,向嫌疑人发送带有木马病毒的匿名电子邮件以实现了对嫌疑人电脑的监控,目的是防止恐怖分子利用互联网向德国发动攻击,便于警方调查追踪嫌疑人。德国政府在打击网络色情,特别是青少年网络色情方面也有很多举措。2009 年 4 月,德国联邦政府与德国五大网络运营商签订了一个“封锁儿童色情网页”的合同。按照这一合同,运营商有义务每天按照联邦刑警局提供的名单,屏蔽那些有儿童色情的网页。另外,根据德国《青少年保护法》的要求,谷歌德国、雅虎德国、美国在线德国等搜索引擎在德国的搜索结果不会显示非法内容。

法国:服务商须提供封锁手段

法国专门有一个“费勒修正案”,在这个修正案里专门提出,网络信道——就是提供网络信道的服务商——必须向客户提供信息封锁手段,也就是说,用户能够通过服务商提供的手段封锁有害信息,服务商就算尽责了,否则的话,如果用户通过网络信道获取了不该出现的信息,就要被追究刑事责任。

世 参